

收文編號：1070007240

議案編號：1070629071003100

立法院議案關係文書 (中華民國41年9月起編號)
中華民國107年11月21日印發

院總第 1053 號 政府提案第 14332 號之 1747

案由：行政院環境保護署函，為修正「機動車輛噪音量測方法」公告事項第三項，請查照案。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函

受文者：立法院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 107 年 6 月 26 日

發文字號：環署空字第 1070048530D 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公告影本,attch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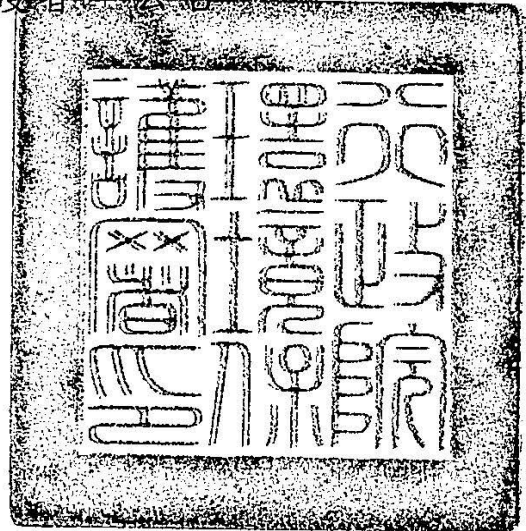
主旨：「機動車輛噪音量測方法」公告事項第三項業經本署於 107 年 6 月 26 日以環署空字第 1070048530 號公告修正，並自即日生效，茲檢送公告影本 1 份，請查照。

正本：立法院

副本：行政院法規會（含附件）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公告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7年6月26日
發文字號：環署空字第1070048530號



主旨：修正「機動車輛噪音量測方法」公告事項第三項，並自即日生效。

依據：噪音管制法第二十條第三項。

公告事項：第三項修正為：第六期機動車輛噪音管制標準之機車噪音量測方法為一百零五年六月八日修訂公布之中華民國國家標準CNS 5799：2016機動車輛噪音量試驗法；汽車噪音量測方法為國際規範UN/ECE Regulation NO. 51-03及其後續修正相關規範。試驗場地應於一百十年一月二十日符合ISO10844：2014規定。

署長 李應元